



PAUL Y. - ITC CONSTRUCTION HOLDINGS LIMITED

(保華德祥建築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8)

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業績

保華德祥建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3,382,466	3,636,182
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		4,790,806	3,965,982
		<u>8,173,272</u>	<u>7,602,164</u>
本集團營業額	2	3,382,466	3,636,182
銷售成本		(3,284,544)	(3,612,284)
毛利		97,922	23,898
行政費用		(123,705)	(171,516)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3	—	(1,701)
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10,327)
經營虧損	4	(25,783)	(259,646)
融資成本		(9,829)	(25,794)
投資開支淨額	5	(13,785)	(32,036)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14,000)	(99,392)
出售投資物業之虧損		(2,152)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準備		(21,526)	(13,964)
出售及攤薄聯營公司權益 所致收益(虧損)		152,863	(4,66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6	133,704	112,859
攤佔共同控制機構業績		9,074	5,920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8,566	(316,718)
稅項	7	(45,678)	(37,809)
除稅後溢利(虧損)		162,888	(354,527)
少數股東權益		739	498
年度溢利(虧損)		<u>163,627</u>	<u>(354,029)</u>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股息	8		
已付中期股息		10,937	10,491
已付特別股息		317,174	—
擬派末期股息		20,179	10,630
		348,290	21,121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9	14.6	(34.0)
攤薄		14.2	(34.2)

附註：

1.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所得稅」。實施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於過往年度，乃使用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份撥備，即除預期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之時差外，就所產生之時差確認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規定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據此，遞延稅項之核算除有限之例外情況外，均以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之相應稅務基準之間所有暫時差額予以確認。因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並未作出具體過渡期規定，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項經修訂之會計政策，二零零三年之比較數字已因此而重新編列。

由於會計政策出現此項改變，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增加47,757,000港元，即政策改變對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前各期間業績之累積影響。此項改變導致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減少1,00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增加5,313,000港元)。

2. 分類資料

業務分類：

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之貢獻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營業額：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對外 千港元	分部之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對外 千港元	分部之間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建築工程及其他 承包業務：						
樓宇建築工程	2,418,339	28,713	2,447,052	2,232,876	47,016	2,279,892
土木工程	463,440	—	463,440	555,794	127	555,921
專項工程	448,849	76,384	525,233	720,304	103,722	824,026
建築材料	3,448	71,029	74,477	14,488	45,472	59,960
	3,334,076	176,126	3,510,202	3,523,462	196,337	3,719,799
酒店及餐飲(附註3)	—	—	—	48,647	—	48,647
物業租賃	48,390	15,635	64,025	55,733	19,846	75,579
銷售物業	—	—	—	8,340	—	8,340
對銷	—	(191,761)	(191,761)	—	(216,183)	(216,183)
	3,382,466	—	3,382,466	3,636,182	—	3,636,182
經營虧損貢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建築工程及其他承包業務：		
樓宇建築工程	(10,122)	(40,625)
土木工程	(5,632)	(56,092)
專項工程	(4)	(55,264)
建築材料	(24,923)	(21,324)
	(40,681)	(173,305)
物業租賃	14,898	25,749
銷售物業	—	209
酒店及餐飲 (附註3)	—	(1,972)
	(25,783)	(149,319)
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110,327)
	(25,783)	(259,646)

地區分類：

本集團之營業額按地區市場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香港	3,292,897	3,609,919
中華人民共和國	89,569	26,263
	3,382,466	3,636,182

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二年，本集團以現金代價約250,000,000港元出售珀麗酒店集團有限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珀麗酒店集團」)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借予該公司之股東貸款，該公司從事酒店及餐飲業務。出售珀麗酒店集團所引致之虧損約為1,701,000港元，乃根據出售所得款項減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賬面值計算。是項交易並無產生任何稅務開支或抵免。

4. 經營虧損

下列之經營虧損乃扣除物業、機械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後得出：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自置資產	75,674	79,001
減：在建工程撥作資本之款項	(4,008)	(906)
	71,666	78,095

過往年度，汽車、傢俬及固定裝置乃按年率10%折舊，惟自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起已改為按年率20%折舊，以反映本集團資產可使用年期之過往經驗。折舊率改變使本年度折舊開支增加14,215,000港元。

5. 投資開支淨額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7,300	9,550
出售長期及短期投資所產生之收益淨額	3,892	1,605
投資之減值虧損及持有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淨額	(54,977)	(43,191)
	(13,785)	(32,036)

6.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集團之其中一間主要聯營公司Downer EDI Limited(「Downer」)乃一間在澳洲及新西蘭上市之公司，其財政年度結束日期為六月三十日。由於本集團只可採用衡平法計入Downer之已公佈財務資料，故本集團攤佔Downer在本期間及以往期間之營業額及業績乃分別根據Downer由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由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業績計算。

年內，本集團與錦興集團有限公司(「錦興」)向並非由本集團與錦興以及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所擁有之中策集團有限公司(「中策」)股份及認股權證提出自願性有條件全面現金收購建議，以及註銷中策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本集團於中策之股本權益由14.55%增至31.2%。因此，有關投資已由證券投資重新分類作聯營公司權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策之權益因行使中策之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而攤薄至29.4%。

中策乃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其財政年度結束日期為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只可採用衡平法計入中策之已公佈財務資料，故本集團攤佔中策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權益乃分別根據其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及由二零零三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績計算。

7. 稅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稅項支出包括：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	42
往年準備不足	166	22,471
	<u>166</u>	<u>22,513</u>
海外稅項	3,322	5,45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項	<u>49,022</u>	<u>36,484</u>
	52,510	64,450
遞延稅項	<u>(6,832)</u>	<u>(26,641)</u>
	<u>45,678</u>	<u>37,809</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三年：16%）計算。海外稅項根據各有關司法權區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按本年度產生之暫時差額作出準備。

8.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1.0港仙 (二零零三年：1.0港仙)	10,937	10,491
已付二零零四年特別股息—每股29.0港仙 (二零零三年：無)	317,174	—
擬派二零零四年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二零零三年：1.0港仙)	20,179	10,630
	<u>348,290</u>	<u>21,121</u>
已付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1.0港仙 (二零零二年：1.0港仙)	<u>10,727</u>	<u>10,367</u>

本年度建議之以股代息連同現金選擇權之末期股息數額乃參照1,345,249,019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9. 每股盈利（虧損）

年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盈利（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163,627	(354,029)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效應基於聯營公司 業績每股盈利攤薄之攤佔調整	(4,651)	(2,944)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盈利（虧損）	<u>158,976</u>	<u>(356,973)</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117,367,985</u>	<u>1,042,310,331</u>

在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並無假設本公司購股權及認股權證被兌換之情況，因彼等之行使價高於兩年度每股平均市場價格。

回顧

財務表現及狀況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降至3,382,000,000港元，相比去年減少7%。與年前營業額跌幅32%比較，顯示過去幾年本港建築業持續衰退之勢已到谷底，並呈復甦跡象。

儘管收入下降，本集團之毛利增加至大約98,000,000港元，增幅達310%，佔營業額之3%，主要是因為持續致力實施風險管理及減省成本措施所致。因此，與上年包括物業減值虧損110,000,000港元在內之260,000,000港元相比，經營虧損亦縮窄至26,000,000港元。

本年內，本集團出售了28,750,000股Downer普通股，為集團帶來了179,000,000港元之溢利。於中策等聯營公司之投資錄得攤薄虧損26,000,000港元。攤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業績錄得溢利約143,000,000港元，增幅20%，主要來自Downer之增長。因著源於股份出售及攤佔Downer業績所產生來自Downer之強勁貢獻，本集團取得本年度稅前溢利209,000,000港元。

由於採用了會計實務準則第12條(經修訂)(詳見上文附註1)，稅項支出增至46,000,000港元，主要要因收取Downer派發之股息招致海外稅項及攤佔其所得稅款而產生。本年度溢利為164,000,000港元，而每股基本盈利則為14.6港仙。

與本集團上年度結束時之財政狀況相比，本集團之總資產保持在4,862,000,000港元，與上年度結束時相若。流動資產淨值增加71%至近895,000,000港元。流動資產因而有所改善，由相當於流動負債之1.3倍增加至1.6倍。於本年度結束時，資產負債淨額比率從0.2倍大幅降到0.1倍。因本集團於Downer之權益乃以澳元計算，而澳元年內升值，導致匯兌儲備增加近93,000,000港元。計入發行股份之4,000,000港元、攤佔中策儲備7,000,000港元(自其成為聯營公司以來)、扣除已派發股息154,000,000港元之溢利淨額164,000,000港元，股東資金增加4%至2,771,000,000港元，即每股2.06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約為25,000,000港元，而投資及融資之現金流入淨額則為44,000,000港元，導致本年度之現金淨額增加約19,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物業、機械及設備	932,633	1,030,764
商譽	13,831	16,136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機構權益	1,441,525	961,9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9,676	841,640
	2,457,665	2,850,534
流動資產		
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273,210	200,934
應收賬款、訂金及預付款項	1,212,340	1,073,857
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255	236,096
其他流動資產	668,858	511,735
	2,404,663	2,022,622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合約工程款項	456,140	494,855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856,298	775,761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款	44,048	144,423
其他流動負債	152,913	83,959
	<u>1,509,399</u>	<u>1,498,998</u>
流動資產淨值	<u>895,264</u>	<u>523,62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52,929</u>	<u>3,374,158</u>
少數股東權益	<u>10,448</u>	<u>15,560</u>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款	517,000	637,175
長期服務金準備	1,727	1,727
遞延稅項	52,882	61,165
	<u>571,609</u>	<u>700,067</u>
資產淨值	<u>2,770,872</u>	<u>2,658,53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4,525	106,302
儲備	2,636,347	2,552,229
股東資金	<u>2,770,872</u>	<u>2,658,531</u>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24,587)	(11,042)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443,178	(172,93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99,375)	(122,968)
	<u>19,216</u>	<u>(306,940)</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		
承前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13,991	520,931
結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33,207</u>	<u>213,991</u>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250,255	236,096
銀行透支	(17,048)	(22,105)
	<u>233,207</u>	<u>213,991</u>

業務

合約工程及建築材料

由於公私營界別皆減縮資本開支，本港建築業過去幾年直走下坡，導致競爭激烈及使到本集團毛利率受損。因此，本集團各建築工程分部均錄得輕微虧損。建材與經營利潤率部門則仍面對需求疲弱而正在虧蝕經營。鑒於集團手頭工程之毛利率增加，預期毛利率與經營利潤率將可改善。

年內，本集團取得之新工程合約總值約3,593,000,000港元，其中1,906,000,000港元為樓宇建築工程合約、1,388,000,000港元為土木工程合約，以及299,000,000港元為專項工程合約。於本年度結束時，持有工程合約價值相較上一個財政年度結束時上升8%至約11,211,000,000港元，餘下工程合約總值約4,928,000,000港元，與上年保持相仿水平。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持有工程合約資料如下：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持有工程合約價值 百萬港元	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餘下工程價值 百萬港元
樓宇建築工程	9,159	3,714
土木工程	1,136	774
專項工程	916	440
	<u>11,211</u>	<u>4,928</u>

於本年度結束後，本集團取得之其他新工程合約總值約2,026,000,000港元，其中1,588,000,000港元為樓宇建築工程合約、另438,000,000港元為土木工程合約。

物業業務

於本年度結束時，若撇除自用物業，物業投資組合之總值約515,000,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總資產之11%。本集團之物業投資組合包括本集團位於觀塘之總部保華企業中心及位於灣仔之購物商場國泰新域。本集團於本年內以相當於有關物業賬面值之作價約47,000,000港元出售國內若干投資物業。

儘管年內投資物業之整體租金有所下調，幸而佔用率依然維持在令人滿意之水平，本年度結束時，保華企業中心之佔用率維持在約94%左右。

於本年度結束後，本集團將其於國泰新域之全部利益出售，作價為物業賬面值約60,000,000港元。

主要聯營公司

DOWNER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Downer分別錄得2,680,000,000澳元（14,579,000,000港元）及1,542,000,000澳元（8,388,000,000港元）之收入，以及除稅後溢利淨額67,000,000澳元（364,000,000港元）及25,000,000澳元（136,000,000港元）。本年度，集團安排配售合共約28,750,000股Downer之普通股（已就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將四股Downer普通股合併為一股Downer普通股而作出調整）予獨立第三方，作價約104,100,000澳元（587,800,000港元）（未扣除稅項及開支）。此外，Downer之優先股股東已行使權利將優先股轉換為32,500,000股Downer普通股。本集團於Downer之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21.3%。

Downer為澳洲、紐西蘭、亞洲及亞太區之公私營電力、鐵路、道路、電訊、礦務及礦產加工行業提供全面之工程及基建管理服務。該公司之服務範疇由同樣擁有所專注核心業務之四種經營活動構成提供。此等專注核心業務包括於工程、設計及資產管理及維修保養之增值技巧，為客戶提供單一來源解決方案。

憑著穩健之工程量及能幹之管理團隊，Downer已處於有利位置，以把握全亞太區之引人商機。

中策

年內，本集團與錦興向並非由本集團與錦興以及彼等之一致行動人士所擁有之中策股份及認股權證提出自願性有條件全面現金收購建議，以及註銷中策全部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是項建議於二零零三年九月截止後，本集團持有中策約31.2%股權，故中策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由於中策因行使認股權證及購股權而發行普通股，故本集團於中策之股權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攤薄至29.4%。

中策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中策通過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從事電池製造、物業投資、產銷車胎，兼營旅行團、旅運、酒店經營及其他相關服務之業務。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策錄得營業額約2,884,000,000港元及虧損約190,0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就其整體業務營運採納審慎之資金及財務政策，設有多項信貸作為其所需之營運資金。年內，鑒於出售於Downer之部分權益而產生強勁資金流入，本集團得以償還及減少銀行借款215,000,000港元。本集團其餘貸款乃按市場息率計息，還款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款共達561,000,000港元，其中44,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另外517,000,000港元須於一年後償還。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結餘為250,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結束時，本集團全部借款均按浮動息率計息，並以港元為單位。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由上年結束時之0.29減至0.20，該項比率乃根據本集團之總借款561,000,000港元及股東資金2,771,000,000港元計算。

僱員數目、酬金政策及購股權計劃

如計及本集團之董事，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230名全職僱員。酬金包括薪金及按表現個別發放之年終花紅。為感謝僱員在過去幾年對縮減成本措施之支持及貢獻，年內已向僱員發放獎金。年內概無任何購股權獲批授或行使。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值約669,0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及證券投資，以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已抵押予銀行及財務機構，作為本集團所取得一般信貸融資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本年度結束時，本集團有仍然有效之建築合約履約擔保書之或然負債，涉及款額623,000,000港元。

保華基建

保華基建分部於年內設立，以調配本集團資源於中國基建行業。二零零四年三月，本集團以代價396,000,000港元收購江蘇省南通市洋口港54.06%實際權益。洋口港乃一個在建中之大宗散貨深水碼頭。首期發展另需資125,000,000港元。除獲批碼頭經營權50年外，洋口港亦擁有填海42平方公里土地作工業園發展之海域使用權，以及額外發展15平方公里填海土地之選擇權。

相信隨著中國經濟迅速增長，發展較大型之深水及河道港口設施至為重要，而可供處理及儲存策略性原材料及燃料之物流設施亦大量增加，對經濟持續增長及其進出口商品貿易乃不可或缺。除來自經營洋口港此一地點理想及規模龐大之設施之經常收入外，經填海帶來之工業園土地儲備最多達57平方公里，亦將為本集團帶來短中線土地發展收入。為建立高效能之長三角物流網絡，本集團亦正物色投資於長三角區內大型河港之機會。

保華建築集團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開展聯交所上市公司天網(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天網」)股本重組及資產與債務重組之計劃(「天網重組計劃」)。作為天網重組計劃之一部分，承接本集團全部工程及建築業務之保華建築集團將以400,000,000港元之代價售予天網，而代價將由天網以按發行價每股0.04港元向本公司發行新股之方式支付。此外，本集團向天網追討之約94,000,000港元申索將撥充資本。天網將藉可換股借貸融通形式及天網提早之公開發售中之獲包銷股份發行形式獲提供高達145,000,000港元之額外財務資源。天網重組計劃完成時，本集團將變成擁有天網約93.4%已發行股本，並將採取措施將其持股權降至75%以下，以維持天網之上市地位。通過天網，保華建築集團

以及天網現時之雲石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擁有75%股權之附屬公司。保華建築集團及天網之管理及財政獨立，令兩家公司可更有效率地把握未來之增長良機。預期該計劃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完成。

已發行證券

年內，合共9,648,758股股份因尚未行使之認股權證（「2003年認股權證」）獲行使而發行。2003年認股權證賦予持有人權利可按認購價每股0.40港元，以現金認購約值82,000,000港元之股份。連同另外272,584,224股以股代息形式發行之股份，年內合共已發行282,232,982股股份。

年內，其餘尚未行使之2003年認股權證屆滿，而可認購16,1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已告失效並註銷，其認購價為每股0.5552港元。

於期終時，已發行股份共1,345,249,019股。除上文披露者外，期內已發行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末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向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辦公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1港仙）。預期末期股息會以郵寄方式約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派付予股東。

此外，董事局並建議透過以股代息方式派付末期股息，惟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以代替部份或全部有關股息。根據以股代息建議將予發行之股份之市值，將參考本公司股份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止連續三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減該平均價5%之折讓或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計算。以股代息建議須待聯交所批准將予發行之新股份上市及買賣及在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有關批准末期股息之普通決議案後方可作實。載有以股代息建議全部詳情之通函，將連同選擇表格一併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四日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六日止（首尾兩日包括在內）之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段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之轉讓。如欲獲發擬派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下午四時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展望

過去五年，本集團成功走出香港經濟低谷，並練造更集中之業務策略及具備更雄厚之資產負債表。

保華建築集團克服了香港市道不景之衝擊而走上升軌，現已準備好推行其在中國及地區市場之一體化增長策略。

保華地產設法減持其非核心物業，現正享有來自其唯一主要資產（本集團位於九龍觀塘總部保華企業中心）之穩健經常性租金收入。

Downer將繼續對本集團作出重大貢獻。中策之投資及業務將帶來於國內之長期利益。

保華基建戰略性針對運輸及能源界別，不單可抓住中國經濟持續強勢之機遇，亦可大大提高本集團之整體價值。

在排除意外情況下，本集團有能力把握新機會及應付日後之挑戰。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年內股東之鼎力支援、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之竭誠服務，以及客戶、顧問及業務夥伴之寶貴貢獻。

建議修訂細則

聯交所已修訂上市規則，而新上市規則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董事局因而建議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特別決議以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之有關條文，從而與上市規則附錄三之經修訂條文看齊。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本公司細則詳情之通函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在聯交所網頁登載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全部資料之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詳細業績公佈，將於稍後在聯交所網頁登載。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十名董事，其中(i)八名執行董事，分別為陳國強博士、劉高原先生、陳佛恩先生、黃永灝先生、周美華女士、張漢傑先生、羅文華先生及李漢潮先生；及(ii)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張定球先生及郭少強先生。

承董事局命
主席
陳國強博士

香港，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三日

本公佈之全部內容亦可於本公司之網址瀏覽：<http://www.pyitc.com>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